**租赁意向书**

出租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

三明交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三明市三元区工业南路89号

邮编：365000

联系电话：0598-7999916

承租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

通讯地址：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1. 面积

乙方意向承租甲方开发之三元区城关桥西侧月美食城 5#负一层4号商铺，该商铺建筑面积为 17.5 ㎡，该面积为暂测面积，最终将以签订正式租赁合同时的实测建筑面积为准。

1. 价格

该商铺租赁费为700元/月，管理费用300元/月（不含水电费）。

月租金合计为 1000元,(大写: 壹仟元整)。

1. 租赁期为1年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。
2. 租金付款方式：乙方租赁商铺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3000元。按每月支付一次的方式，每次提前15天支付下一期租金。
3. 诚意金
4. 乙方在签署本意向书同时缴纳诚意金**2000元**（**大写：贰仟元整**），该诚意金在签署《月光美食城档口（店铺）租赁协议书》后自动转为该合同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局部。
5. 乙方在签订本意向书后，假设有两家以上商户租赁该商铺，甲方有权决定承租方。
6. 乙方在签订本意向书后，在招租项目中标，需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，与甲方签订《月光美食城档口（店铺）租赁协议书》及相关文件，否则甲方有权另行出租该商铺，且诚意金不予返还。
7. 乙方在签订本意向书后，未中标，将无息等额返还诚意金。
8. 本意向书一式两份，其中甲方壹份，乙方壹份，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9. 本意向书自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

乙方：

授权代表：

年 月 日